国内公司如何收购境外的公司？对外投资并购备案如何办理？(办理指南)

产品名称	国内公司如何收购境外的公司？对外投资并购备案如何办理？(办理指南)
公司名称	腾博国际商务有限公司业务部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沙嘴社区沙嘴路8号红树华府A栋18层1805
联系电话	13058071591

产品详情

国内公司如何收购境外的公司？对外投资并购备案如何办理？

随着经济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已经不能满足于该国的目标发展，目光都逐渐转变到国外。我国有很多企业的发展前景并不是很好，就有境外的公司收购境内的公司。但是境外公司收购境内公司流程很多人企业了解的不多，为了让那些面临被收购的公司了解这方面的知识，腾博邱先生为您介绍一下关于这方面的知识。

境外公司收购境内公司流程

一、 发改委分为前期报告和正式核准

1、 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完善境外投资项目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境内收购方需要在境外竞标之前向国家发改委提交信息报告。在信息报告获得国家发改委确认后，方可进行对外谈判签约、提出约束性报价及投标等具体活动。信息报告确认制度是国内企业海外投资的一个重要程序，国家发改委可以借此程序大致了解和把握国内有多少投资主体参与境内收购和竞标。发改委对信息报告的确认，对于投资主体将来顺利取得国家发改委的正式核准有着重要影响，许多人形象地将国家发改委对信息报告的确认函称为“ 路条 ”。

2、 发改委核准流程包括：报送机关、补充报告、评估论证、正式核准。

需国家发改委批准的：

(1) 中方投资额3亿美元以上的资源开发及交通基础设施类境外投资项目;

(2) 中方投资额1亿美元以上的非资源开发类境外投资项目

二、 商务部批准分为前期报告和境外投资证书核准

1、 为及时了解企业的境外并购情况，为企业提供境外并购及时有效地政府服务，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了《企业境外并购事项前期报告制度》，规定了境外并购的前期报告制度。

企业在确定境外并购意向后，须及时向商务部及地方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地方省级外汇管理部门报告，其中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企业直接向商务部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报告;其他企业向地方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报告，地方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外汇管理部门分别向商务部和外汇谷哪里局转报。

2、 商务部门是通过电子政务对境外投资进行管理。商务部建设了电子化的 “ 境外投资管理系统 ” (以下简称 “ 系统 ”)，企业可通过该系统，向当地主管机关提交电子申请(中央企业直接向商务部提交)。申请受理后，企业根据系统提示打印申请表并提交相应书面材料，并在线查询审批进度。申请通过后，企业到当当地主管机关领取《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和《企业境外机构证书》(中央企业到商务部领取)。

需要国家商务部核准的情形：

(1) 在与我国未建交国家的境外投资

(2) 特定国家或地区的境外投资(具体名单由商务部会同外交部等相关部门确定);

(3) 中方投资额1亿美元以上的境外投资;

(4) 涉及多国(地区)利益的境外投资;

(5) 设立境外特殊目的的公司

申请流程包括：向省级商务部提出申请—向境外使领馆征求意见—报国家商务部—商务部核准

商务部门通过核准后，向开展境外投资的企业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和《企业境外机构证书》。

三、外汇管理局

外汇登记需在完成发改委和商务部的批准后方可进行。

国家外汇管理局出台了《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管理规定》，规定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在获得境外直接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后，应持相关材料到所在地外汇局办理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

在取得前述外汇登记后，境内机构应凭境外直接投资主管部门的核准文件和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证，在外汇指定银行办理境外直接投资资金汇出手续;外汇指定银行进行真实性审核后为其办理。

外管局审查的目的主要是为了确保外汇资金是由拟投资者所有，在审查过程中不会考虑任何经济或商业上的因素。

境外公司收购境内公司流程。由上文可知，境外公司收购境内公司的程序是相当复杂的，而且在审批过程中，不能出一点差错，否则就可能审批不成，随之也就不能收购。也希望想要收购境内企业的境外公司能够通过本文的介绍有简单的了解。如果境内公司被收购，但是对其中的流程不了解还是寻找专业部门代理。

详情及其他疑问请联系本网页右上角号码（微 信同号），或扫描网页左侧二维码添加微 信。